

防疫教育總指引 10大措施

確保親師生安全教學學習環境



1 防疫整備工作

- ・開學前召開防疫小組會議，盤點物資，加強校內環境消毒工作。

2 服務及入校條件

- ・教職員工應完成疫苗第一劑接種且滿14日，若無首次進入校園服務前應提供3日內抗原快篩或PCR 檢測陰性證明，之後每7日進行 1 次。
- ・家長及訪客原則不入校（園），有必要入校者比照教職員工辦理。

3 環境及空間清消管理

- ・學生上學前、入校時及下午上課前量測體溫，監測健康狀況。
- ・因防疫需求學生得請防疫假，以兩星期為週期，不納入出缺席紀錄，亦不扣減學業成績。
- ・師生除用餐及飲水外，應全程佩戴口罩。

4 環境及空間清消管理

- ・每日定期針對教室、盥洗等常用空間進行衛生清潔及消毒。
- ・交通車應加強清消管理，且應造冊並落實固定座位。
- ・各場域保持環境通風，開冷氣時應於對角處各開一扇窗。

110.08.18製表



臺北市教育局
DEPARTMENT OF EDUCATION
TAIPEI CITY GOVERNMENT

防疫教育總指引 10大措施

確保親師生安全教學學習環境



5

教學活動防疫措施

- 課程活動採「固定座位」、「固定成員」實施，並落實課堂點名。
- 體育課程保持室外1公尺、室內1.5公尺社交距離，避免肢體接觸或團隊性運動項目課程，學生上課一人一教學用具，結束後立即消毒。游泳課及籃球課暫緩進行。
- 音樂吹奏型課程以不進行實體練習為原則，惟弦樂器(提琴)、鋼琴、打擊類不受影響。

- 實習實作與實驗採固定分組，設備、器材應避免共用；如有輪替使用需要應先消毒。
- 課後照顧班、課外社團、高中多元選修課程、彈性課程等可跨班進行，惟採固定人員與固定座位方式。跨校活動暫緩實施。

6

校外教學及戶外教育等活動，暫緩實施。

7

學校辦理大型集會活動仍應採線上方式辦理為原則。

110.08.18製表



臺北市府教育局
DEPARTMENT OF EDUCATION
TAIPEI CITY GOVERNMENT

防疫教育總指引 10大措施

確保親師生安全教學學習環境



8 餐飲防疫

- ・飲水機加強消毒，僅供裝水不得以口就飲。
- ・廚房工作人員及熱食部均由固定人員執行配膳作業，確認人員健康管理狀態、佩戴個人專用防護具。
- ・打菜應專人負責，正確穿戴圍裙、帽子、口罩及手套。
- ・以個人套餐並使用隔板入座或維持社交距離用餐，用餐時間不交談。

9 停課標準

- ・1班有1位師生確診，該班以停課14天為原則。
- ・1校有2位以上師生確診，該校停課14天為原則。
- ・各行政區有3分之1學校全校停課，該行政區學校原則停課。
- ・學校若啟動預防性停課進行遠距線上教學，應通報教育局備查。

10 多元彈性混成教學模式

- ・疫情進入第一、二級警戒，學生以實體到校為主，部分因疫情無法到校，學校經課發會或校務會議通過後可試辦採行多元彈性混成教學模式。
- ・學校得安排每兩週或每週擇1日或半日實施遠距教學(或演練)，以因應疫情升級停課之準備。

110.08.18製表



臺北市府教育局
DEPARTMENT OF EDUCATION
TAIPEI CITY GOVERNMENT